

红土创新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 年 11 月 7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红土创新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红土创新沪深 300 增强	
基金主代码	006698	
基金管理人名称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红土创新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红土创新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调整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限制（含基金转换入和定投业务）起始日	2019 年 11 月 8 日
	限制申购（含基金转换入和定投业务）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 万以上（不含 100 万）
	调整大额申购限制（含基金转换入和定投业务）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红土创新沪深 300 增强 A	红土创新沪深 300 增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698	006699
该分级基金是否限制大额申购（含基金转换入和定投业务）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含基金转换入和定投业务）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 万以上（不含 100 万）	100 万以上（不含 100 万）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我公司决定自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暂停本基金单个账户当日累计 1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 万元）的申购（含基金转换入和定投业务，下同）业务。即：单日每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或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如单日某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 100 万元，基金管理人将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 100 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确认失败；单日同一客户通过不同销售机构发起的多笔申购申请将合并判断处理。

2、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除大额申购、大额基金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外的赎回等业务仍照常办理。

3、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业务（含基金转换入和定投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4、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htcx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060-3333）咨询相关情况。

5、本公告解释权归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7 日